

合同编号：SDHZ2026-017-2

乳山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船舶青岛船厂乳山基地项目起重机采购合同
(包 B: 2#车间起重机采购)

甲 方：乳山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本合同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甲方：乳山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乙方：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本合同各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本合同书
- 3、乙方在评审过程中补充、澄清的文件
- 4、自愿公开招标文件
- 5、乙方的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2#车间采购各类单梁电动葫芦门式起重机共 16 台、20t 电磁门式起重机(钢板净吸量 20t)1 台，共计 17 台；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表》（附后）。

三、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叁佰贰拾万元整(¥320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表》（附后）。

四、质量及专利权：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 SDHZ2026-017 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上述文件没有要求承诺或承诺不明确、不完整的，甲方在合理的范围内有权向乙方进一步提出要求，乙方应当继续做出承诺并履行。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提供的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起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产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五、实施地点及双方联系方式：

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联系人：杨茂；联系电话：0631-6913618；

乙方联系人：郭金须；联系电话：15137370015。

六、供货完毕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供货完毕。

质保期：以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整机质量保证期为 24 个月。

七、运输方式

1 乙方负责采取合理方式安排车辆将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

2 风险的承担：乙方安排送货在货物未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前，货物的损毁、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甲乙双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义务：

1、应对乙方开展委托工作给予充分的合作，提供必要的条件，提供在委托过程中所需的资料。

2、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3、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事故隐患。

4、乙方需要发函向有关部门询证时，甲方应提供配合。

（二）乙方的责任义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威海市的有关政策的规定，对甲方委托的项目进行供货安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者提供。

2、乙方按照承诺的质量保证和时限，完成委托业务，依法出具业务报告，并对出具报告的公允性承担法律责任。

3、乙方对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除甲方外，不得向第三者泄露，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

4、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九、验收

1、为保证需求，乙方按合同约定的产品规格、数量提供货物并在指定时间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主梁两侧字体和 logo 喷涂内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涂刷。

2、乙方的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按有关技术规程的规定堆放。所有货物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注明出厂日期。

3、起重机运输至现场就位后，乙方须委派专业技术人员驻场，全程指导设备安装、试运行及调试作业，直至设备达标。

4、甲方有权对起重机的制作过程进行现场监造，此过程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为需方监造提供相应的便利。

5、验收在国家相关部门验收发证后并经试车、试运行工作完成后进行。

6、在正式验收前 2 周，乙方负责提供一份用于正式验收的《验收大纲》供甲方认可，经甲方签字认可后《验收大纲》方可生效。

7、验收应在各方人员全部参加情况下，对试车过程中测量、检验和试车记录等数据进行审核，确认无误，各方代表签字生效。

8、试车小组对门式起重机作出总体评价及鉴定。在各项指标达到要求并且没有任何遗留问题和保质期顺延等问题的前提下，双方代表共同签署验收文件。

9、最终验收要依据正式验收的《验收大纲》重新对本门式起重机进行全面检验，在各项性能指标达到要求、竣工资料归档完毕且没有任何遗留问题和保质期顺延等问题的前提下，双方代表共同签署最终验收文件。

十、竣工资料

本起重机在交工时乙方按甲方资料编制要求提供竣工验收资料 2 套。原件资料为 1 套，复印件 1 套，电子版 1 套。竣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 起重机整套竣工图纸（加盖竣工图章）及电子版。

起重机总图；钢结构图纸；机构总图，所有传动系统装配图及零、部

件图纸。

- 2) 起重机及配套件安全操作使用说明书，日常维护保养说明书。
- 3) 电气系统原理图及电子版，电气系统接线图和放线图。
- 4) 外购件合格证及材料明细表，包含型号、品牌、使用位置、数量等。
- 5) 按要求提供全套检验资料、调试验收资料。
- 6) 起重机安装方案。
- 7) 各类探伤报告、检测报告、过程记录等。
- 8) 整机合格证。
- 9) 调试大纲、试车报告。
- 10) 需方所在地威海市特检院检验报告。

十一、移交

起重机整机验收合格(遗留整改项目需确认完成日期)完成、竣工资料按照要求提交需方完成存档后，由需方、投标方在“项目完工验收报告”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作为最终验收和整机移交证明文件。

十二、付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设备安装完成初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70%，设备取得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报告后付合同价款的 20%，剩余 10%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3) 付款按以下资信办理

收款人：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矿山支行

银行账号：16406501040000553

联系人：郭金须

联系电话：15137370015

十三、乙方售后服务承诺：

(1) 本起重机的机械、电器元件和部件质量要有充分保证，其在国内要有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包括办事处、备品仓库以便为快速服务提供充分的保障。

(2) 针对本门式起重机，乙方委派高级机械和电气工程师对甲方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护保养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3) 在质量保证期外，终生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并经常与甲方保持接触和沟通，随时将国际或国内类似设备技术更新的最新资讯传达于甲方，让甲方及时了解国内外相关设备的发展动态，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和决策。

(4) 本门式起重机在交验后出现任何的电气故障，乙方会在最短的时间内诊断出故障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5) 除了提供电气备件以外，其它系统的备件也必须合理地提供。

(6) 单梁电动葫芦门式起重机：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于本起重机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本门式起重机的主要钢结构、机械、电气的零部件发生重大故障，则该部件的质保期为修复好并投入运行重新开始计算 24 个月。对于变频器、电气原件等关键部件，乙方必须要求其供应商的售后服务体系直接对甲方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其质量保证期为 24 个月。主梁、端梁、支腿、地梁等钢结构寿命保证 30 年，但甲方在这期间必需做相应的维护保养。

20t 电磁双梁门式起重机：设备验收取证后进入六个月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起 24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起重机的主要结构、机

械、电气的零部件发生重大故障，针对该零部件要顺延质量保证期 12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于本起重机的质量问题，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当本起重机发生故障时乙方应在 2 小时内给以电话答复，1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处理解决。所需材料费人工费均由乙方负责，质保期结束后，出现的故障乙方只收取材料费，不收取人工费。起重机正式验收后乙方派人保驾运行 6 个月。

(7) 乙方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 7×24 小时的售后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包括故障排除、性能调优、技术咨询保障要求等。设备交付使用后，不管是否在质保期内，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并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维修，协助甲方恢复生产线正常生产。

(8) 质保期外服务：①设备在安装调试、现场测试、试运行、终验后的保修期满后，因系统涉及技术、设备等问题而影响系统正常运行或出现用户无法自行处理的问题，乙方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

②乙方负责终身维修。质保期满后，乙方对售出的设备仍有继续提供服务的责任与义务，能终身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及时提供所需的备品部件。

③质保期后，如甲方接受，乙方可为甲方提供优质价廉的起重机维护保养服务。

(9) 乙方在山东省乳山市设有售后服务网点并建立了系列产品的备

件库，配置专业的安装、售后服务工程师，售后服务车辆，业务发展车辆，维修安装工器具，售后服务中心负责人 7×24 小时待机，各服务成员保证全天通讯畅通，设立节假日值班制度，保证每天有人值班接待，同时设立专用电话 400-0373-919（24 小时服务）免费服务热线及当地售后服务机构维修服务应急联系电话 15137370015 服务用户。在接到客户紧急维修电话后，2 小时内做出电话响应，进行电话技术指导，如需派遣人员到达现场，立即派遣应急维修分队在 12 小时内到达设备现场。到达现场后根据现场情况及时排查，确定故障原因及解决方法后，及时进行故障处理。

(10)乙方应严格履行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其在该项目的投标文件中所做出的一切承诺。

十四、变更与修改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就合同标的质量、服务期限、服务承诺以及其他的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在履约过程中确需变更、中止或者终止的，应当报甲方备案后方可实施。

十五、合同解除：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以及违反其他有关规定而应解除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将向其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

十六、违约赔偿：

1、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在服务期内完成或验收不合格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仅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甲方认可的其他事件。

2、乙方逾期交付成果的，除甲方书面同意的原因外，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交货部分合同价款的3%向甲方交纳违约金，不足一日，按一日计算(下同)。

十七、争议解决：

-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乳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章或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甲 方：乳山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 方：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附件：



国家工业企业质量标杆企业/河南省省长质量奖获奖企业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一) 投标总价封面

招商船舶青岛船厂乳山基地项目2号
车间起重机采购

投 标 总 价

投 标 人：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三) 投标总价扉页

工程名称: 招商船舶青岛船厂乳山基地项目2号车间起重机采购

标段名称: 2#车间起重机采购


投标总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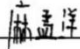
投标报价(小写): 3200000.00元

(大写): 叁佰贰拾万元整

投标人: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2026年5月19日

(四) 总说明

工程名称：招商船舶青岛船厂乳山基地项目 2 号车间起重机采购

一、报价人须知：

1. 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2.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 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全费用综合单价和合价内。
4. 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二、工程名称：招商船舶青岛船厂乳山基地项目 2 号车间起重机采购。

三、工程地点：本工程位于山东省威海乳山市经济开发区。

四、工程招标范围：葫芦门式起重机及电磁门式起重机采购安装，共采购葫芦门式起重机 16 台、电磁门式起重机 1 台，包含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服务等的全部工作内容。

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五、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编制依据：

1. 起重机技术规格书及相关资料。
2. 与工程项目相关的规范、技术资料等。
3. 项目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等。

七、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八、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临设、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影响报价的情况）已充分了解并预计，并能根据掌握的情况完成施工。现场原有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交接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九、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特征描述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全部内容，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全费用综合报价中，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书面提出质疑，以答疑回复内容为准；认为清单或技术规格书描述不详、缺失或有误而未进行书面质疑的，结算时要求签证增加相应内容不予支持；现场未按照清单描述或技术规格书内容施工的，结算时扣减未施工部分的费用。

十、全费用综合单价均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措施费、设计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验收费、缺陷修复、保险、税金、设备调试、质保期内的维保费，以及为保证质量和方便施工采用的工艺措施和未形成工程实体的费用等，并包括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示或暗

示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上述费用如在清单标价的单价外额外发生，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结算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一、全费用综合单价所含工作内容应细化到清单所含子项要求，投标时给定的统一格式样表如：“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等，投标单位均应按其规定内容填写。投标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报价样表顺序逐一填报，如有疑问可按规定提出答疑。

十二、投标报价要充分考虑实施过程中不可避免的赶工期增加费，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三、清单报价时，投标单位应注意：

1. 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材料、半成品构件和成品构件运至工地现场堆放点的场外运输费用及从堆放点至安装点的场内运输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2. 质保期2年，此部分费用应在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3. 起重机性能品牌档次等要求详见技术规格书。
4. 报价中应包括安全警示标志、文明用语标志、围挡等措施，以保证过往行人及车辆安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投标人名称（公章）：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章）




(六)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招商船舶青岛船厂乳山基地项目 2 号车间起重机采购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 (元) | | 备注 |
|----|---------|--|----|-----|-----------|-----------|----|
| | | | | | 全费用综合单价 | 合价 | |
| 1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0t 2. 跨距:S=24m 3. 起升高度:H=5.6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1 | 205800.00 | 205800.00 | |
| 2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0t 2. 跨距:S=20m 3. 起升高度:H=5.3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1 | 193600.00 | 193600.00 | |
| 3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0t 2. 跨距:S=24m 3. 起升高度:H=6.6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2 | 212700.00 | 425400.00 | |
| 4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5t 2. 跨距:S=20m 3. 起升高度:H=5.3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 | 台 | 2 | 106100.00 | 212200.00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 (元) | | 备注 |
|----|---------|---|----|-----|-----------|-----------|----|
| | | | | | 全费用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 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 | | | |
| 5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5t 2. 跨距:S=24m 3. 起升高度:H=5.6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2 | 114600.00 | 229200.00 | |
| 6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5t 2. 跨距:S=24m 3. 起升高度:H=6.6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4 | 119200.00 | 476800.00 | |
| 7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t 2. 跨距:S=24m 3. 起升高度:H=6.6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2 | 109500.00 | 219000.00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 (元) | | 备注 |
|----|---------|--|----|-----|------------|------------|----|
| | | | | | 全费用综合单价 | 合价 | |
| 8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t 2. 跨距:S=24m 3. 起升高度:H=5.6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1 | 103500.00 | 103500.00 | |
| 9 | 葫芦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t 2. 跨距:S=20m 3. 起升高度:H=5.3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1 | 96200.00 | 96200.00 | |
| 10 | 电磁门式起重机 | 1. 起重能力:20t 2. 跨距:S=20m 3. 起升高度:H=5.37m 4. 工作内容:包含本起重机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现场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包括验收取证)、试运行和售后等相关工作 5. 其它: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6.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个数计算 | 台 | 1 | 1038300.00 | 1038300.00 | |
| 合计 | | | | | | 320000.00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章): 